臺北市立松山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第 二 學期學校日班級經營計畫報告書

<u> </u>	上松山尚級中学 111 学年度 一 学期学校日班級經營訂畫報告書				
班級	一 年 15 班				
類別	重要內容				
個人教育理念	高中階段除了努力於學業外,也應積極探索興趣與性向,期望能在三年後考取 心目中理想的校系,同時在高中階段也鼓勵同學開發自己潛能,思考自己想成 為什麼樣子的人,希冀每個學生能成就自己、也能成就他人。				
班級經營目標	 建立班級常規,維持良好學習環境 提升班級自治功能,擔任幹部能盡職負責 鼓勵同儕互助,關懷他人,建立友善學習空間 				
作息與常規	1.作息與常規 (1)8:10 前到校,請準時到校,避免影響第一節上課 (2)上課鐘聲未進教室,10 分鐘內登記遲到,超過 10 分鐘則登記曠課 (3)午餐: 12:00-12:25 (4)午休: 12:25-12:55 (5)打掃時間:週一、二、三、四打掃時間為 14:50-15:10;週五為 13:50-14:10 (6)放學時間 16:00 (7)上課期間禁止使用個人行動裝置載具,如手機、筆電、平板電腦等,經師長同意者不再此限 (8)申請學校 cromebook 應盡保管之責,遺失或損壞會衍伸賠償責任,若課程需要應當天攜至學校,當天即帶回家(夜間教室會開放)。期末會回收 cromebook。 2.請假規則 (1)事假:需事前辦理,請家長於請假單上簽名,並附上事由。 (2)病假:病假當天請家長 8:00 前來電或傳簡訊通知導師,請勿託同學代轉告;病假後,三日之內補辦請假手續。 (3)段考前三天請病假,需有健保醫療機構之證明。 (4)若因確診或其他防疫隔離等狀況,請務必盡快通知導師 3.其他規定請上網參閱 111 學年度學生手冊電子檔。(網頁路徑:學校首頁 →行政單位→學生事務處→訓育組→111 學年度學生手冊電子檔)				
重要行事與活動	1.重要活動請參閱學校行事曆(網頁路徑:學校首頁→各項專區→行事曆) 2.三次定期考查時間如下:				

1.督促孩子每天準時到校,養成規律作息

家長配合事項

- 2.高中無聯絡簿,請督促孩子養成紀錄交作業、回條、各項小考日期的習慣 3.學生曠課及事假之缺課節數合計達該科目全學期總修習節數 1/3 者,該科目 學期學業成績以零分計算。另曠課累積達 42 節者,需召開學生事務會議。
- 4. 畢業條件: 最低學分數為 150 學分成績及格,其中部定必修+校定必修至少需 102 學分且及格,同時選修學分至少修習 40 學分且及格。
- 5. 班費平時由總務股長保管與紀錄收支,並利用班會課向同學報告。
- 6.留意孩子手機使用狀況,手機使用過度影響視力及專注力

◎學校總機: 27535968 傳真: 2766-2458

校長室: 211 家長會: 227 教務處: 225 學務處: 251 輔導室: 216 生輔組: 250

學務處請假專線: 27535968 轉 258, 259 或直撥 27535962

◎本班輔導教師: 吳〇綺老師(分機 217)

◎任課教師聯絡方式及本班課表

科目	教師	校內分機	
國文	鄭0怡	330	
英文	王0旻	321	
數學	姜0宗	311	
歷史	鄧0燁	340	
地理	陳0楓	341	
化學	饒0蓉	351	
生物	甘0羅	351	
體育	陳0廷	261	
音樂	呂0儒	365	
資訊科技	陳 0 櫻	363	
閱讀理解	黄0鳳	321	
生命教育	楊0娟	258	
本土語	李0山		

其他

時間	星期節次	1	1	=	四	五	
08:10-09:00	1	歷史	本土語	音樂	國文	生物	
09:10-10:00	2	英文	國文	數學	英文	生物	
10:10-11:00	3	資訊 科技	生命教育	化學	多元 選修	自主學習	
11:10-12:00	4	資訊 科技	歷史	化學	多元 選修	自主學習	
	午休時間						
13:00-13:50	5	國文	體育	閱讀理 解	數學	班會	
14:00-14:50	6	地理	英文	閲讀理 解	地理	數學 14:10- 15:00	
15:10-16:00	7	數學	英文	國文	體育	社團 15:10- 16:00	